

证券代码：874270

证券简称：明禾新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5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黄徐炜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